

中认国实（北京）检测技术研究院

国实院办〔2021〕58号文

关于举办检验检测机构 CMA/CNAS 双体系内审员培训和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层 质量/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线上网络直播暨线下专项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和实验室：

CNAS-CL01-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RB/T214-2017) CNAS-CL01-A002《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化学领域的应用要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管理办法（施行）、《检验检测机构履行告知承诺内部核查指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163号令）和《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总局第39号令）等标准的出台，同时结合2020年发布的《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和技术能力评价内部审核要求》（RB/T045-2020）与《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和技术能力评价授权签字人要求》（RB/T046-2020）

为满足各检验检测机构和实验室对各项新准则和技术要求的培训需求，帮助申请资质认定和认可或已获得资质认定和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和实验室建立符合评审准则要求的管理体系，培养符合体系要求的各类人员。经研究决定开展线上网络直播暨线下专项培训班。会议由我院会务公司北京盛元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承办，收取费用开具培训发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实验室认可 CNAS/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CMA 内审员培训

1. 新版 RB/T 214-2017、CNAS-CL01: 2018 主体结构和框架讲解；
2. 新版 RB/T 214-2017、CNAS-CL01: 2018 新增主要内容讲解；
3. CNAS-CL01-A002: 2020(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化学领域的应用要求
4. 内审程序、内审方法、内审技巧的应用；
5. 内审计划、检查表、不符合项报告及内审报告等编写；
6. 新版 163 号令和 39 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对照解读。
7. 管理评审过程及与内审的关系、区别；
8. 实验室（CMA 和 CNAS）的申请、监督、扩项和复评审的准备及评审过

程中的问题。

9. RB/T 214-2017、CNAS-CL01: 2018 对《质量手册》编写要求详解；

10. 新版 RB/T 214-2017、CNAS-CL01: 2018 对《程序文件》编写要求详解；

11. 体系文件编写--通用要求、结构要求、资源要求、过程要求及管理要求。

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制度实施、风险管理、质量/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培训

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实施办法解读；

2. 国际认可动态及 ISO/IEC 17025 标准修订进展；

3. (RB/T214-2017) (RB/T046-2020) (CNAS-CL01:2018)对质量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以及相关管理者的要求；

CNAS-CL01-A002:2020(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化学领域的应用要求)对化学领域授权签字人的要求；

4. 两个最新管理办法、双令解读《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163 号令修正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39 号令解读、及 RB/T214-2017 对风险管理的要求及实施要点；

5. 管理评审的实施(评审计划、评审输入改进报告及管理评审报告编写)

6. 质量管理、技术管理和行政管理的关系

7. 检验检测机构开展监督工作的目的、对象、重点及方法；

8. 检验检测机构管理体系建立及关键程序运行要求与运行中常见问题；

9. 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控制，风险预警；

10. 讲解“双随机、一公开”飞行检查 现场监督检查有关要求，如何做好现场检查及考核工作。

三、培训对象

检验检测/校准实验室内审员和质量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等相关部门管理和技术人员。

四、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12 月 14 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4 :00-17:30	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认可 CNAS/资质认定 CMA 内审员	线上网络直播培训 李洋授课
12 月 15 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4 :00-17:30		
12 月 16 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4 :00-17:30	检验检测机构质量/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专业岗位能力培训	线上网络直播培训 李洋授课
12 月 17 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4 :00-17:30		

12月27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4:00-17:30	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认可 CNAS/资质认定 CMA 内审员	线上网络直播培训 李洋授课
12月28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4:00-17:30		
12月29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4:00-17:30	检验检测机构质量/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专业岗位能力培训	线上网络直播培训 李洋授课
12月30日上午 09:00-11:30 下午 14:00-17:30		

线下培训班

2021年12月14日-12月17日	武汉
2021年12月14日-12月17日	南京
2021年12月14日-12月17日	广州
2021年12月21日-12月24日	长沙
2021年12月21日-12月24日	成都
2021年12月27日-12月30日	乌鲁木齐

五、培训师资

国家级资质认定评审员、实验室认可评审员师资讲师

六、培训费用

(1) 参加线下培训班：每期培训班涉及2个培训内容参加新标准宣贯体系文件编写内审员培训班 1500元/人时间为每期培训班的前两天；参加质量/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培训班 1500元/人时间为每期培训班的后两天；两个内容同时参加收费 2600元/人；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 参加线上培训班：新标准宣贯体系文件编写内审员培训班 1500元/人；参加质量/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培训班 1500元/人；两个内容同时参加收费 2600元/人；

七、培训证书

经培训考试合格颁发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内审员和实验室认可内审员双资格证书。“检验检测机构质量/技术负责人及授权签字人”岗位能力培训合格证书；培训证书各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业评审组认可，证书统一编号，并在网上公示。

八、参加培训免费赠送以下资料

1. 提供最新版 CMA《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模板一套 word 格式范本 按照 (RB/T214-2017) 编写

2. 提供最新版 CNAS (CNAS-CL01: 2018)《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模板一套 word 格式范本 (按照 CNAS-CL01: 2018 编写)

3. 提供最新版 CNAS (CNAS-CL01: 2018) 和 CMA (RB/T214-2017) 暨按新版《通用要求》《认可准则》“二合一”《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模板一套 word 格式范本

九、报名事宜、及费用收取方式

1. 请务必于开课前一周将《报名表》(见附件) 邮件发送至: 2316759899@qq.com

国实培训办联系人: 李芳芳 电话: 15210866798 (微信同步)

(1) 汇款缴费: 请于报到日前 3 个工作日内将培训款汇入以下账号, 并将汇款凭证复印件在现场报到时提交

汇款信息如下:

账户名: 北京盛元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帐号: 0200020309200055914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太平桥支行

(2) 现场缴费: 刷卡或交纳现金。

特此通知

中认国实(北京)检测技术研究院

2021年11月23号



附培训班报名表

检验检测机构体系文件编写内审员、质量/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 线上/线下培训班报名表(请按照表格务必把信息填写完整)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线上/线下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							
姓 名	性 别	学 历	职 称	手 机	身 份 证 号 码	学 习 类 别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室认可/资质认定内审员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	
缴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汇款交费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交费						
是否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中餐 <input type="checkbox"/> 晚餐)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对本次培训内容的要求及建议:							
发票信息请认真填写	单位名称						
	税 号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所需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请务必于每期培训班开课前一周将报名表电子邮件发送至：

2316759899@qq.com

国实院培训办公室:李芳芳 电话: 15210866798 (微信同步)